

证券代码：600313 证券简称：农发种业 公告编号：临 2022-031

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2 年 6 月 1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6 月 10 日以微信及电子邮件形式发出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7 名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《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河南地神提供 3 亿元借款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经表决 7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、0 票回避。

为支持公司控股子公司——河南黄泛区地神种业有限公司（下称“河南地神”）收购小麦种子以及开展粮贸业务，董事会同意公司向河南地神提供总额 3 亿元（人民币）的借款。

本议案详细内容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临 2022—032 号公告。

（二）《关于继续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经表决 7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、0 票回避。

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继续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》。鉴于上述贷款额度将要到期，公司拟继续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北京市昌平区支行申请“农业科技流动资金贷

款”，本次借款总额 2 亿元（人民币），主要用于所属子公司采购小麦等农作物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。本次借款采用信用借款方式，不需要担保。借款期限 1 年，借款利率按照最新公布的 1 年期 LPR（贷款市场报价利率）为基础适当下调，具体以银行批复为准。

董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向银行借款是为了促进所属子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和发展，并可以有效降低融资成本，优化资金结构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。公司能够对所属子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资金使用进行控制，本次借款的风险可控，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董事会同意公司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申请借款，同时授权公司经营班子在借款额度内，根据实际经营情况负责本次借款的具体使用，审核并签署借款合同，全权办理与之相关的事宜。

独立董事意见：公司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申请总额 2 亿元（人民币）的贷款，是为了促进所属子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和发展，同时可以有效降低融资成本，优化资金结构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。公司能够对所属子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资金使用进行控制，本次向银行借款的风险可控，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（三）《关于制订、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相关规定和要求，董事会同意制订、修订部分制度如下：

- 1、《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制订）；
- 2、《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办法》（修订）。

上述制度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。

三、上网公告附件

- 1、农发种业独立董事意见；
- 2、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（试行）；
- 3、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办法。

特此公告

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6 月 14 日